

附件 2

衢江农商银行 2026 年度 同业存单发行计划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同业存单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经中国人民银行备案，本行拟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同业存单，具体发行计划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浙江衢州衢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衢江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Zhejiang Quzhou Quji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mpany Limited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樟潭街道信安东路 37 号

经营范围：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人民币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法定代表人：郑坚伟

联系电话：0570-3020516

传真：0570-3020516

邮政编码：32402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800147752813B

（二）历史沿革

1954年7月5日，在信用合作社试点推进进程中，衢县第一个农村信用合作社——沟溪乡信用社成立。至1955年底，实现乡乡有信用社，入股农户达52109户。

1991年8月，衢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成立，担负基层农村信用社管理、指导、协调和服务。

1996年，衢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与农行正式脱离行政隶属关系，走上独立发展道路。

1997年，衢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改变“一乡一社”机构布局模式，将全县6个集镇信用社按中心社运作管理模式运行。

2005年，“衢州市衢江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筹建成立，实现由二级法人到统一法人管理模式的转变，建立了由社员代表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所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

2014年3月20日，经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批准，衢江农信联社顺利加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之一。

2017年3月20日，衢州市衢江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制为浙江衢州衢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本结构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股本金余额为 36363.98 万股。其中，法人股 30 户，金额 14420.40 万元，占比 39.66%；占比在 5%以上的法人股东 1 家。非员工自然人股 1622 户，金额 15099.48 万元，占比 41.52%；员工自然人股 392 户，金额 6844.11 万元，占比 18.82%。

（四）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

自成立以来，在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本行秉承诚信、审慎经营原则和“支农支小支实”的市场定位，努力提升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能力，逐步发展成为区域内网点数量最多、分布最广、资金实力最雄厚的金融机构。

至 2025 年末，全行资产总额 370.41 亿元，各项存款 318.15 亿元，一般存款 318.74 亿元，各项贷款 228.06 亿元，同业存单余额 0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4.68 亿元，实现净利润 2.3 亿元。

近年来，本行突出对“三农”的支持，通过采取有力措施，有效提升了涉农信贷投放的占比，支农、惠农的主力军作用进一步发挥。年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 140.95 亿元，占比 60.74%。

（五）财务状况

序号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1	总资产（万元）	3704113	3371593	3185181
2	总负债（万元）	3444770	3110091	2958468
3	所有者权益（万元）	259343	261503	226713
4	营业收入（万元）	146758	154800	144278
5	利润总额（万元）	30732	24665	24503

序号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6	净利润（万元）	23002	22069	21076
7	净息差（%）	2.13	2.18	2.54
8	资产利润率（%）	0.65	0.67	0.71
9	成本收入比（%）	30.01	32.63	38.41
10	流动性比例（%）	111.28	102.56	79.34
11	资本充足率（%）	15.93	15.70	13.00
12	拨备覆盖率（%）	574.32	654.38	673.7
13	不良贷款率（%）	0.88	0.89	0.88

（六）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体系架构

本行建立了涵盖各项业务、全行范围的风险管理系统，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进行持续的监控。

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对辖内风险管理实行统一领导。整个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以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以各职能部门、各条业务线、各分支机构的风险控制人员为主要参与人员组成。各职能部门、各条业务线、各分支机构以及营业网点，均设有风险控制人员。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风险控制人员对管辖内的整个风险控制过程分级负责。经营层对各环节产生的风险后果分级负责。董事会对辖内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

2. 风险管理具体内容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

（1）信用风险管理。本行董事会为信用风险最高管理决策机构，负责审议并决策全行重大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本行按照业务风险状况和权限体系对授信业务风险进行分级审议。本行信用风险的基本控制流程主要包括以下步骤：信贷政策制定、授信的尽职调查、客户信用评级、担保评估、贷款审查和审批、放款、贷后管理、不良贷款管理、追究损失类信贷资产责任人的责任。

（2）流动性风险管理。本行流动性管理实行董事会统筹决策，严格依照既定管理架构完善制度建设，动态修订流动性管理相关制度机制，落地执行审议通过的流动性管控及投资配置方案，持续开展流动性政策实施成效的跟踪评估，常态化校验管理政策适配性与有效性，筑牢流动性安全防线。

（3）市场风险管理。本行构建权责清晰、流程完备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实施全过程监督管控。统筹开展银行账户、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管控，搭建依托非现场监管报表的风险识别、量化监测指标体系，实现市场风险常态化识别、跟踪与预警。

（4）操作风险管理。目前严格的操作风险控制已经反映在本行的各类业务流程上。在授信业务方面，本行通过信贷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对信贷审查和审批的统一分级授权。在财务会计方面，针对本行机构人员管理、重要物品管理、支付结算业务、中间业务、内部账业务等可能存在较大风险隐患的业务环节，开展会计

操作风险专项检查，对会计操作风险中存在的问题及薄弱环节进行整改落实，不断加强制度执行力度。在卡业务领域，通过研判当前银行卡风险形势，持续推进风险排查、对账管理及消费管控等措施，强化银行卡风险管理的监督力度。同时，围绕银行卡柜面业务的流程规范、合规操作及风险环节展开深入研讨与剖析，并据此对相关流程进行优化与修正。在信用卡业务方面，着力完善资信调查、审核与审批流程，借助内部电话核实、征信环节强化以及线上数字信用卡全自动进件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对客户申请资料、信息准确性及签字真实性的核验工作。

（七）公司治理

为强化内控管理，按照现代银行业的要求，本行成立了以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为核心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架构，实行董事长、行长分设，健全内部议事规则和决策监督程序，明确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行长办公会的议事规则和有关制度，形成了董事会决策、经营班子执行、监事会监督的制衡机制。

1.股东会。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利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依法对本行重大事项作出决策，包括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等重大事项作出决议。本行严格按照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股东会。

2.董事会。目前，本行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

中董事长 1 人；执行董事 4 人，非执行董事 8 人（含独立董事 1 人）。董事会向股东会负责，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并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章程、规定和股东会授权行使职权。所有董事有责任积极参与重大事项的决策，保护股东权益。

3.监事会。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目前，由 8 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长 1 人；职工监事 3 人，股权监事 3 人，外部监事 2 人。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监督财务、业务，并对董事会及其成员和行长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

4.高级经营管理层。本行高级经营管理层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2 名。行长由董事会聘任，副行长由行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对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负责，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和章程规定的授权行使职权。

二、发行总结和发行计划

本年度本行同业存单发行总额度为 10 亿元，其中人民币存单发行额度 10 亿元，外币存单发行额度 0 亿美元¹，折合人民币 0 亿元。

（一）本行 2025 年度未发行同业存单。

（二）2026 年度同业存单计划发行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发行人将按照《同业存单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和本行经营需要确定具体发行期数和发行量。

（三）如遇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保留对本年度同

¹ 除美元外，也可其他外币币种。

业存单发行计划进行调整的权利。

三、发行安排

（一）发行方式

同业存单的发行方式分为公开发行为和定向发行。其中，公开发行包括招标发行和报价发行。招标发行可采用价格招标与数量招标的形式。

（二）发行系统

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以下简称同业拆借中心）货币及债务工具发行系统进行。各投资人在发行系统规定的各自用户终端投标或认购。

（三）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同业拆借中心发送给其的经本发行人确认的缴款信息，为投资人办理同业存单的登记托管手续。

四、发行要素公告

各期同业存单的发行要素公告由同业拆借中心发行系统传输至中国货币网进行披露，并由同业拆借中心传输至上海清算所，同时在后者网站披露。披露内容应包括各期同业存单的具体发行要素和发行约束条件。

五、应急措施

如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由于技术性或其他不可抗力产生的发行系统故障，投资人可向同业拆借中心申请进行应急投标或申购

等应急服务。投资人可从中国货币网下载应急申购申请书等应急表单，填写完成加盖公章（或预留印鉴）后，传真至同业拆借中心或通过 iDeal 发送至“本币监测”账号。

六、缴款信息

投资人应根据本发行人在发行系统发出的缴款通知书载明的金额与日期将款项支付至以下账户：

收款账户名称：浙江衢州衢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92200001262120000145

汇入行名称：浙江衢州衢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系统清算行行号：402341001005

七、信息披露

本年度同业存单的发行计划及各期同业存单的发行要素公告、发行情况公告等信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进行披露。

八、发行规则

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遵照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银行间同业存单发行交易规则执行。



附件 3

发行人基本数据信息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资产项	1	总资产	370.41	337.16	318.52
	2	各项贷款余额	228.06	213.81	194.27
负债项	3	总负债	344.48	311.01	295.85
	4	各项存款余额	318.15	289.74	275.24
	5	同业存放	0	0	0
		其中：结算性同业存款	0	0	0
	6	同业拆入	0	0	3
	7	卖出回购	0	0	0
	8	同业借款	0	0	0
	9	同业代付（委托）	0	0	0
盈利能力	10	营业收入	14.68	15.48	14.43
	11	利润总额	3.07	2.47	2.45
	12	净利润	2.3	2.21	2.11
	13	净息差	2.13	2.18	2.54
	14	资产利润率	0.65	0.67	0.71
	15	成本收入比	30.01	32.63	38.41
资产质量	16	流动性比率	111.28	102.56	79.34
	17	资本充足率	15.93	15.70	13.00
	18	拨备覆盖率	574.32	654.38	673.7
	19	不良贷款率	0.88	0.89	0.88

注：以上数据信息请提供最近三年经审计年度数据，口径参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1104 报表。

